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 三、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第五部分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一、“三公” 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第七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三、其他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上级交代的各项任务；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指导社区工作站和居民委员会工作；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教科文卫体等工作；深化社会综合治安管理，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兜底民生工程，维护特定关爱人员合法权益；提高城市建设和城市管理水平，更新市容市貌；优化投资环境，做好企业服务和监管工作；承办区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内设 18 个科（室），下设 6 个事业单位，10 个社区工作站，共 34 家基层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82 辆。

三、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地区生产总值预期增长 8.2% 左右；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升，先进制造业预期增长 10% 左右，现代服务业产值增长 12% 左右，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 以下；民生福祉继续增加，居民人均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户籍人口占比提高 1 个百分点。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收入 139,78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9,114 万元，增长 26%，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139,789 万元。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支出 139,78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9,114 万元，增长 26%。其中：人员支出 10,385 万元、公用支出 3,2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20 万元、项目支出 125,398 万元。

预算收支增长的主要原因：政府投资预算增加城中村综合整治建设项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预算 139,789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0,385 万元、公用支出 3,2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20 万元、项目支出 125,398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0,38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3,28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2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125,398 万元，具体包括：

1、安全生产工作 2,039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安全生产执法、重点行业重点场所监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企业及工业园区应急逃生演练等工作；

2、消防工作 2,974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消防工作、消防专项整治工作；

3、人民武装工作 80 万元，主要用于民兵事业、征兵工作；

4、交通预联工作 682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预联管理、交通整治专项工作；

5、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 65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

6、基层司法工作 444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服务、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制教育和普法、社区矫正等工作；

7、维稳综治工作 2,654 万元，主要用于维稳综治管理、治安联防、防范和处理邪教、接待群众来信来访、社会建设等工作；

8、应急三防工作 348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抢险、地质灾害防治、三防物资采购、应急值班室维护等工作；

9、基层党组织建设 2,323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党务工作、社区党组织建设、“两新”党组织等工作；

10、群众团体工作 640 万元，主要用于工会工作、基层妇联工作、义工管理工作、基层共青团工作等；

11、社区建设 3,081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专职人员工资福利、社区居委会补助、社区工作、工作站维持运作等；

12、社区网格工作 301 万元，主要用于出租屋日常综合管理、网格综管服务等工作；

13、市政建设工作 1,629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基础设施维护管理、工程建设管理、征地拆迁协调、城市更新管理等工作；

14、住房管理工作 198 万元，主要用于燃气安全监测、物业顾问服务、房屋安全检查等工作；

15、城市维护 12,289 万元，主要用于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园林绿化等工作；

16、路灯管养 1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中村路灯电费及路灯管养工作；

17、林地管理 25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管理、林地建设及养护等工作；

18、水务工作 17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管理养护工作；

19、城乡社区管理工作 8,524 万元，主要用于城管综合执法、市容环境整治、“四害”

消杀、垃圾分类、城中村综合整治、公园广场公厕管养、小额修缮等工作；

20、城市建设发展专项工作 898 万元，要用于查处违法建筑、规划土地监察工作；

21、文体工作 413 万元，要用于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群众文化活动、机关队伍建设等工作；

22、成人教育工作 37 万元，主要用于成人教育管理工作；

23、劳动监察工作 264 万元，主要用劳动技能培训、劳动保障监察、劳动纠纷处理等工作；

24、民政工作 1,180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最低生活保障、优抚支出、养老工作、残疾人工作、应急避险场所及应急物资购置等工作；

25、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 1,613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宣传工作、计划生育考核、计生用品购置、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社区生育文化中心后续管理等工作；

26、社区民生微实事 2,61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社区邻居节、社区民生微实事工作；

27、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64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行政服务大厅运行维护、日常行政管理等工作；

28、党政日常管理工作 75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文印工作、党政管理工作、保密工作等；

29、人大政协工作 16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人大联络工作、政协联络工作等；

30、组织人事工作 696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队伍建设、干部保健工作、人事工作、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等；

31、人才服务工作 15 万元，主要用于人才交流服务、人事代理、关工委事务管理工作；

32、宣传工作 481 万元，主要用于精神文明建设、新闻协调、日常宣传管理等工作；

33、企业服务工作 209 万元，主要用于市场巡查及安全管理、招商推介、企业服务等工作；

34、统计工作 583 万元，主要用于一体化住户调查、人口变动抽样调查、月度劳动力调查、第四次经济普查专项工作等；

35、资产和财务工作 254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建设、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

36、审计工作 9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审计管理、工程审计、专项审计等工作；

37、纪检工作 48 万元，主要用于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执纪审查、纪检管理工作等；

38、行政后勤工作 2,694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保障服务管理、扶贫工作保障管理、公共设施设备维修维护等工作；

39、统战工作 32 万元，主要用于统战管理工作、港澳台侨管理工作；

40、预留机动经费 1,800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不可预见的、临时性紧急事项等支出；

41、历史遗留问题专项 373 万元，主要用于处理农村城市化历史遗留问题专项工作；

- 42、政府绩效考核 3,930 万元，主要用于对街道在编在职人员的专项政府绩效考核；
- 43、股份合作公司专项补助资金 100 万元，主要用于对街道辖区股份合作公司的专项补助；
- 44、欠薪应急 50 万元，主要用于垫付辖区用人单位应支付而逾期未支付员工报酬的专项资金；
- 45、机构运行辅助 16,328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临聘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46、对口帮扶 450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对口帮扶地区的扶持经费；
- 47、政府投资项目 50,960 万元，主要用于城中村综合整治等基本建设项目。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共计 20,869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 2,111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 82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 17,939 万元。货物类采购主要为消防应急及执勤保障装备、办公设备购置、食堂物资等；工程类采购主要为装修工程、市政零星工程项目等；服务类采购主要为委托业务类采购，涉及清扫保洁及绿化管养服务、城中村路灯管养服务、历史违建处理及质地评估等。

第五部分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 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共 1 家单位。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29 万元，比 2018 年“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24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19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19 年预算数 1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4 万元。开支方向及经费增减说明：2018 年我办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严格规范公务接待的通知》，减少公务接待费用，当年实际支出数大幅下降。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9 年预算数 3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9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9 年预算数 328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数保持一致。经费开支方向:公车数量 82 辆,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运行、维护等开支。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19 年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共 5 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和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7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需于次年 3 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或绩效评价,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或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286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162万元，增长5%。主要是一般公用经费标准较2018年提高、增加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截至2019年1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车辆82辆，其中：一般行政用车1辆，执法用车81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

2.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安排购置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

三、其他

1.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5,133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7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

2.因预算编制文件要求，报告及附表中所有预算金额均只填列整数，不保留小数点。